**附件1**

**各荣誉申报标准及条件**

全省优秀共青团员、全省优秀团干部、全省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申报对象，应无违纪违法现象或行为，没有受到过组织处理、问责、约谈等情况，没有违反诚实信用原则等问题。同时，还应分别具备以下条件：

1. **全省优秀共青团员**

（1）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按时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所有课程的学习。**

（2）道德品行优秀。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3）模范作用突出。学习成绩优秀，工作本领过硬，在本职岗位上业绩突出，走在创新创业创优的前列，具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带头响应党的号召，坚决服从组织分配的工作任务，在急难险重情况下，特别是在打赢全省脱贫攻坚战、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等各项工作中表现突出、创造佳绩。

（4）遵规守纪自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义务，积极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和团的活动。没有违规违纪行为。在2020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

（5）团龄在1年以上（截至2021年4月30日），2016年以后发展的团员须有发展团员编号。本人基本信息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专职团干部不参加评选。

2.**全省优秀共青团干部**

“全省优秀共青团干部”评选重点面向基层，从事共青团工作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青年志愿者、大学生村官、青年社会组织负责人、“青年之家”管理员及兼职团干部，符合条件的，均可参加评选。

（1）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具有强烈的家国情怀。**按时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所有课程的学习。**

（2）心系广大青年。注重深入基层，密切联系青年，积极主动地在青年中开展工作，对青年开展有效服务和引导工作，在青年中具有较高威信。

（3）工作能力过硬。坚持为党做好青年群众工作，热爱团的工作，坚持围绕党政中心任务和青年需求开展工作，认真执行党的指示和团的决议，积极探索创新，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成绩。具有较强的团务工作能力，团干部上讲台制度落实的好，在抓团员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上有招数、有作为。

（4）敢于担当作为。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带头响应党的号召，坚决服从组织分配的工作任务，在急难险重情况下，特别是在打赢全省脱贫攻坚战、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等各项工作中表现突出，经受住了考验。

（5）工作作风优良。自觉加强党性锻炼、提升党性修养，对党忠诚。带头践行“三严三实”要求，认真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求真务实，克己奉公，廉洁自律，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祛除“四化”。

（6）截至2021年4月30日，从事团的工作年限不少于3年。本人基本信息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3. **全省五四红旗团委**

（1）政治建设好。带动团员队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省情教育。积极组织团员青年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

（2）组织基础好。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能够切实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推进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成效明显，认真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等工作。本级及所属团组织、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3）作用发挥好。聚焦团的主责主业，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团员参与踊跃，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落实全省团的重点工作和开展品牌活动上成效明显。着眼打造联系和服务青年的坚强堡垒，大力加强基层服务型团组织建设，主动参与区域化团建，真正做到让青年在遇到困难时想得起、找得着、靠得住。动员广大团员青年在急难险重工作，特别是在打赢全省脱贫攻坚战、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等各项工作中表现突出，彰显了团的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和贡献度。

（4）班子建设好。团委班子政治好、能力强、业务精，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团结进取，作风扎实，富有开拓创新精神。

（5）团员青年反响好。在团员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团员队伍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本单位或本地区具有较好影响。

**已经被推报为“全省五四红旗团委”候选单位的，不再推报其团员、团干部及其下一级的团委、团支部、团员、团干部。**

4.**全省五四红旗团支部**

（1）政治建设好。带动团员队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省情教育。积极组织团员青年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

（2）组织基础好。认真担负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认真规范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等工作。认真落实全团大抓基层工作部署，团支部工作有活力。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团支部及所属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3）作用发挥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工作活跃，有一项以上特色活动，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主动参与区域化团建，在联系和服务青年方面成效明显，得到所在单位和青年的高度认可。动员广大团员青年在急难险重工作，特别是在打赢全省脱贫攻坚战、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等各项工作中表现突出。

（4）班子建设好。团支部委员会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地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